

编者按:一批新的法规近期陆续实施,包括严禁改变房屋内部结构分割出租,公共场所禁烟,商品房明码标价等。规定实施后,效果如何,本报记者进行了探访。

禁烟令下,室内公共场所咋样 医院车站还不错,餐馆成“重灾区”

文/片 本报记者 孙芳芳

5月1日起,卫生部新修订的《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正式实施,这意味着7大类28小类室内公共场所开始全面禁烟。禁烟令下,室内公共场所禁烟情况开展如何呢?记者探访发现,医院、车站等公共场所都张贴着醒目的禁烟标识,不少烟民纷纷转战室外。但是,为了不得罪顾客,不少餐馆成为了抽烟的重灾区,禁烟并没有取得明显效果。



烟台长途汽车总站的禁烟标识。

新办法难改出租乱象 房屋分割出租 港城仍很普遍



租户在狭窄的房间内上网。见习记者 牟晓梅 摄

本报5月2日讯(见习记者 牟晓梅)《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已于4月1日实施。《办法》中明确列举了中介机构应禁止的行为,包括严禁改变房屋内部结构分割出租等。时隔一个月,5月2日,记者走访烟台租赁市场发现,改变房屋内部结构分割出租的现象仍然存在。

5月2日,记者以租房者的身份到位于莱山区的一家房屋中介公司咨询,工作人员带领记者来到位于烟台大学附近的一个小区。走进房内记者看到,房屋的结构已经完全改变,中间是一条走廊,走廊两边被分割成大小不同的单间,就像宾馆的格局一样。据该工作人员的介绍,房屋总面积大概是140平方米,被分割成了7个单间,外加一个卫生间,租金价格是根据单间的面积,位置朝阳还是阴面等条件来定,租金在200-500元不等。

随后记者又走访了其他多家房屋中介公司,像这种分割出租的现象,仍然很常见,而且往往中介公司会很推荐。

在世纪华府小区二号楼二单元的一个出租房内,记者看到,仅有六十几个平方米的房子被隔成了8个单间,走廊仅有不到一米的距离,非常狭窄,有的单间甚至只有6平方米左右。“我是在这里复习准备考试的,房间很小,只能放下一张床,租金比较便宜每月200块钱。”住在这里的大学生小李告诉记者。

“多人拼租,也是很无奈。”去年刚参加工作的王宏表示,他和一名同事共同承租了一套两室一厅的房子,每月房租1300元。工资一个月才1500元,每月拿出650元付房租确实有点困难。后来,他联系到了三个人,现在五个人一起承担房租,感觉轻松了很多。”

探访一:商场超市书店少见“吞云吐雾”

2日是“五一”假期的最后一天,市区各大商场迎来了客流高峰。记者走访百盛、振华商厦、大润发等几家大型商场超市发现,基本上没有人在商场内抽烟。

“在商场内很少有抽烟的,偶尔有极少数人抽烟,提

醒一下也就自觉灭掉了。”2日上午,百盛商场内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这几年已经很少有人有人在商场内抽烟了。随后,记者来到了其它几家商场的休息区,同样没有“吞云吐雾”的现象。在一家商场门外守候片刻,记者看到几位年轻

人站在门外吸完烟后才走进商场。

和商场里情况类似,书店里同样没有出现“烟雾缭绕”的现象。2日上午,在南大街附近的一家图书中心,不少家长带着孩子在书店内挑选图书。记者在书店内转了一圈,没有发

现在店内抽烟的市民。“书店里本来就是个文化氛围比较浓厚的地方,况且来这里的孩子比较多。”带着孩子挑选图书的市民张先生告诉记者,他是个老烟枪,但是从来没有在书店内抽过烟,“实在忍不住了,就到外面抽了再回来。”

探访二:医院、车站“禁烟”标识明显,烟民转战室外

医院、车站这类的公共场所客流量大、人员复杂,向来是抽烟的重灾区。2日上午,记者走访了市区毓璜顶医院、烟台山医院等几家医疗机构以及烟台汽车总站等客流量比较集中的公共场所了解到,禁烟令下,

大部分市民比较自觉,不少烟民转战室外。

2日上午,记者来到毓璜顶医院,一进院门口,“禁止吸烟”的标识醒目地贴在医院内的走廊、诊室、病房等地方,记者绕医院一圈未发现有人吸烟。而

在另外一家医院门诊的一个拐角的楼道里,记者发现一男子正在吸烟。这家医院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大部分人都比较自觉,但是还是有少数人会悄悄在隐蔽的楼道吸烟。

室内抽烟会受到劝阻,不

少烟民便转向室外。2日上午,在毓璜顶医院门口的台阶上,三三两两的市民坐在那里“吞云吐雾”。“没办法,烟瘾大,里面又不让抽,只好出来抽。”坐在台阶上抽烟的王先生告诉记者。

探访三:怕影响生意默许抽烟,餐馆成为“重灾区”

在采访中,记者了解到,为了不得罪顾客,不少中小餐馆默许顾客抽烟,成为“重灾区”。

“顾客都是来消费的,真的要抽烟我们也不好说,如果我们禁了别家不禁,怕影响生意。”2日上午,在青年南路附近

一家火锅店内,不少顾客边吃火锅,边抽烟,并没有人进行劝阻。老板告诉记者,他已经听说了禁烟令的事,但并不打算在店内采取劝诫措施。“最多就是提醒一下,顾客不听的话我们也没办法。”随后,记者走访了

南大街附近多家餐馆,经营者普遍表示担心劝阻吸烟而影响生意,只能对吸烟者采取默许态度。

“店面本来就小,有人来吃饭已经不错了,顾客要抽支烟,我们也只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文化

路附近一家川菜馆的老板告诉记者,他并没有听说禁烟令的事,并表示就算有这回事,也不会进行劝诫,“劝了也没用,一会儿趁我们不注意他们就又点上了。而且如果坚决不让吸烟,说不定还会影响生意。”

商品房销售“明码标价”制度实施

港城楼市多未“一房一价”

本报记者 李娜 柳斌

5月1日起,旨在规范房地产销售、打击“捂盘惜售”的《商品房销售明码标价规定》正式执行。根据《规定》,商品房经营者在销售商品房时,应按照规定公开标示商品房价格、相关收费以及影响商品房价格的其他因素。2日,记者走访发现,烟台市多数楼盘并未按照要求进行公示。

售楼顾问:
房价变动大
标示有苦难

5月1日,滨海东路天房檀珑湾4#楼举行了开盘选房仪式,记者看到,现场设立了公示牌,每一套房子都明确地标示了总价、单价、面积等,购房者一目了然。

2日,记者走访市区几家

楼盘发现,各楼盘售楼处除了固有的沙盘、楼市、户型图、个别户型模型外,并没有公布每套房源的单价和销售价格。

在迎春大街的一个售楼处,记者一进门,工作人员就热情的上前询问需要什么样的房子,然后便开始介绍房子的户型、绿化率、周边配套等,并劝记者早点购买。在售楼处,记者看到了按照《规定》要求公示的内容,其中包括开发企业名称、容积率、绿化率、车位配比等,却唯独不见众多购房者最为关心的每套房源的价格。

只有顾客询问价格的时候,职业顾问才会告知价格,而且都是“均价”。在暖山国际的一个售楼处,职业顾问王建松告诉记者,“一期的现房均价在8800元左右,具体的户型

和房子价格会有些变化。”当记者问起没有明码标价的原因时,王建松说,“房子的价格变动比较大,不可能规定一个价格,就标示出来。”

“以前也是这样的,顾客来看房,我们一般口头告知价格。”记者在南大街多家售楼处了解到,都没有对房源的单价和销售价格进行公示。

金融专家:
相关细则未出台
明码标价有难度

按照《规定》的有关要求,商品房经营者应当在醒目位置放置标价牌、价目表或者价格手册,并明确公示代收代办收费和物业服务收费,不得在标价之外加收任何未标明的费用。然而烟台市多数楼盘并

未按照要求进行公示。

记者对此咨询了烟台大学的金融专家施嘉岳,他认为现在很多楼盘并未明码标价,跟相关的实施细则未出台有很大关系。“虽然要求明码标价的规定已经出台了,一旦发现有开发商违反这一规定,怎么处罚,处罚的标准是什么并没有相关的细则,因此开发商大都持观望态度。”

“我个人觉得实施难度比较大,现在缺少一个具体的监督管理部门来直管,再说一个城市有那么多的开发商,在销售和正在开发的项目几十上百个,主管部门需要很庞大的队伍才能监管的过来。”施嘉岳说。此外,明码标价之后,还存在是不是按照标价进行销售等后续问题。